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書函

機關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

承辦人：李慈麒

電話：02-29053101

傳真：02-29053163

電子信箱：029254@mail.fj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16 日

發文字號：輔校學三字第 1060017746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生活助學金申請表 (1061300729_1_生活助學金申請書 106(1)版.doc，共一個電子檔案)

主旨：函告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及轉學生申辦「生活助學金」事宜，請公布周知。

說明：

一、依據輔仁大學生活助學金實施辦法及輔仁大學生活服務學習執行要點辦理。

二、申請期間：106 年 9 月 11 日起至 9 月 20 日止。

三、辦理地點：請至野聲樓一樓生活輔導組 (YP104 室) 繳件申請，承辦人李慈麒，電話 29053101。

四、申請資格：申請截止日前未滿 25 歲，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符合以下各款條件之本校學生 (不含延修生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生)：

(一) 在學且未辦理休學者。

(二) 家庭年所得 70 萬元以下者。

(三) 未在本校請領低收入戶就學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工讀助學金、原住民族學生低收入戶工讀助學金或其他相類政府補助者。

(四) 未在本校辦理銀行生活費申貸者。

(五) 未申領本校清寒助學金者。

五、檢附資料：

(一) 申請表乙份 (生輔組網頁下載)。

(二) 國稅局綜合所得資料清單及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應含父母雙方及申請人本人。申請人如為單親子女，則僅含監護人一方及申請人本人；如申請人已婚者，應含配偶。

(三) 政府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 (有者請檢附影本，無者免附)。

(四) 申請截止日前三個月內請領之全戶戶籍謄本 (可用詳細記事之甲式戶口名簿替代)。

六、補助金額及服務時數：每名每月生活助學金 6000 元，每期以 3 個月計，每月應進行生活服務學習 30 小時，服務單位由學校統一分發。

七、申請程序：申請同學應於申請期限內將說明五指定資料送交生輔組，並至學生事務處獎(助)學金系統 (<http://smis.fju.edu.tw/fjugrant/>) 登錄助學金匯撥帳號。